

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本人作为河北建投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本公司董事会提供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有关文件资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人基于独立立场认为：可以将上述事项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2019 年 4 月 10 日